

十四斤虾买回去“缩水”四斤

顾客投诉后如数返还,向半岛来电感谢市场监管人员

□半岛记者 刘静 报道

本报讯 “当时买的时候说差不多14斤,25块一斤,一共349块钱,我付了钱之后就走了,结果回到家一称竟然缩水了4斤。”五一期间,从济宁来胶州出差的盛先生从胶州水寨市场买了一份虾,回到老家后才发觉不够秤,盛先生拨打了投诉电话,后在胶州市市场监管局阜安市场监管所的介入下,拿到了全部退款。5月12日,盛先生向半岛新闻热线“83982811”反映了此事,并向市场监管人员表示感谢。

5月2日下午,来胶州出差的盛先生准备启程回老家济宁,为了给老家亲友带点儿胶州特产,便从水寨市场一家水产店买了一份鲜虾带回。“虾25块一斤,中年女老板说将近14斤,要了349块钱,因为着急开车回去,所以也没仔细看。”买完虾之后,盛先生用手机扫码支付了349元就离开了。当晚约11点,盛先生才回到老家,“回到家太晚了也没仔细看,第二天一早准备分给亲友的时候,发现不够数。找了个秤称了一下才9.85斤,数了数一共是136只。”盛先生表示,当时十分恼火,自己付了14斤虾的钱,结果连10斤都不够,盛先生就拨打了青岛12345热线投诉。盛先生告诉半岛记者,后来事情转到当地的市场监管所处理。“5月5日联系我,说处理得差不多了,5月6日就把钱全给我了,全款退了。”盛先生表示,自己对处理结果十分满意。

5月13日,半岛记者联系到阜安市场监管所工作人员,工作人员表示,接到投诉后,到现场了解了情况,“可能是秤当时没放平,我们找到摊主的时候,摊主也很配合,后来经过调解,此事已经得到了妥善解决,钱也全退了。”工作人员表示,经过此事之后,通知市场放置好公平秤,方便有疑问的顾客现场称重核对,“以前其实各个市场都有公平秤,不过之前因为疫情原因,市场未开放,公平秤也收起来了,现在让各个市场重新启用公平秤,给需要称重的消费者提供便利,杜绝缺斤少两问题。”



防灾减灾日,打出“组合拳”



活动现场。

□半岛记者 刘静

“地震来临时为保证快速逃生,可以乘坐电梯下楼,是吗?”“以前没发生地震的地区,以后也不会有地震发生,对吗?”5月12日,在胶州市佳乐家门口和河头源小区,市应急管理局联合公安等部门开展“防灾减灾进商场、进社区”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材料、现场抢答等形式宣传防灾减灾知识,提升居民安全意识。

今年的5月12日,是第十二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今年的主题是“提升基层应急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

线”。为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全面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上午9点在广州南路佳乐家门口开展宣传活动。现场发放宣传材料,进行防灾减灾知识普及,并赠送小礼品。

除了在商场门口,活动在社区也很受欢迎。河头源社区小广场上,散步的大爷大妈,带孩子的妈妈都乐于参与。现场发放宣传册,进行问题抢答,答对者赠送纪念小礼品。“既学习了防灾知识,又有小礼品可以拿,挺好的。”带着2岁小女儿刚参加抢答的杜女士举了举自己手中的纪念水杯,十分高兴。

小轿车与电动车相撞,车损人伤责任各半



事故现场。

□半岛记者 张超 通讯员 王海涛 姜鲁

胶州日前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小轿车与一辆二轮电动车在路口相撞,轿车受损,电动车司机受伤,因双方均有违法行为,责任各半。

2020年3月7日下午1时50分许,栾某某驾驶二轮电动车沿胶州市福州路由北向南行至青岛路路口向东左转弯时,与顺行宋某某驾驶的鲁B号小型轿车相撞,接到报警后事故科民警迅速出警,到达现场后对事故原因进行调查。

经调查:栾某某驾驶非机动车转弯未让直车辆先行;宋某某驾驶机

动车观察不周、操作不当;宋某某驾驶机动车未保持安全车速是此次事故发生的原因。交警判定,电动车司机栾某某驾驶非机动车路口转弯未让直车辆先行的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六十八条第(一)项的规定;轿车司机宋某某驾驶机动车观察不周、操作不当,且开车时穿高跟鞋,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款等规定,双方均承担事故的责任。

最终,交警判定确定栾某某、宋某某分别承担事故的同等责任,机动车司机承担一半对方的治疗费用,电动车司机承担一半对方的修车费用。

郑州路和苏州路划线惹争议

市民呼吁重新设计这两条路的交通划线



道路中心线突然变狭变道引起刮擦。

□半岛记者 李伟豪 报道

本报讯 5月8日,半岛都市报《胶州新闻》微信公众号刊登“胶州市苏州路、郑州路道路交通划线惹争议”一文,引起社会广泛讨论,留言评论诸多。大部门市民认为这两条道路划线不合理,并且有市民向本报记者反映,因为划线不合理,曾造成违法和刮擦事故。此外,多数市民希望能够重新设计划线。

近日,多名市民拨打半岛都市报《胶州新闻》热线83982811,反映胶州市苏州路和郑州路路段交通划线不合理,容易引起车辆逆行甚至造成交通事故。胶州市市政工程处的工作人员表示,该两条道路现有的交通划线是为了增加车辆通行率,部分市民提出异议后他们也曾联系青岛设计院,但得到的答复是具备可行性不做更改。目前,郑州路和苏州路仍将保持现有交通划线。

“郑州路刚重新通车不久,我开车在左侧直行从西往东行驶,刚过苏州路路口发现前面的箭头冲着自己,根本来不及反应。”胶州市民李先生(化名)告诉记者,他认为重新划的线非常不合理,路口本身就窄,路口两侧直行车道头对头,万一车速稍微快点很可能迎面撞上。“没过多久,我手机就收到了那天逆行的违法信息提醒,扣3分罚200块钱,感觉很窝火。”李先生表示,这次逆行违法和自己观察不周有关系,但主要还是因为划线不合理,因此他也曾向相关部门反映过此事。

在半岛都市报《胶州新闻》微信公众号“胶州市苏州路、郑州路道路交通划线惹争议”一文的留言区,众多市民认为苏州路和郑州路重新划的线不合理。其中,有的市民表示“此路线出现交通事故,应由青岛设计院负全责!”,还有市民表示“那条路走一次够一次!市民没有不反对的!”

记者根据市民提供的线索了解到,胶州市民王刚(化名)在郑州路重新设计划线通车后,他驱车自西向东行驶,因为道路中心线突然变狭,他为了不压线变道与其他车辆发生了刮蹭。此外,胶州市民王女士拨打记者电话称,当时她在苏州路上由北向南行驶至郑州路路口时,因为前方突然成逆行不得不赶紧变道,造成与右侧车辆轻微刮擦。“这样设计真是害人啊,也不知道科学依据在哪里。”王女士说。

“胶州市苏州路、郑州路道路交通划线惹争议”报道发出后,半岛都市报《胶州新闻》热线83982811又多次接到不同市民的电话,希望本报持续关注苏州路和郑州路的道路交通划线问题引起相关部门重视,重新科学接地气的重新设计修改。其中,胶州市民王先生表示,应在保障安全和便利的基础上增加车辆通行率,建议相关部门参考一下泸州路和常州路路口,兰州路和福州路路口的规划设计。

针对市民提出的异议和呼吁重新划线能否变成现实,记者将继续关注相关部门的意见和想法。